

全球智能手机 4Q23 出货量恢复同比增长，维持 2024 年出货量温和增长预测

全球智能手机 4Q23 出货量略优于我们此前预期。大体维持 2024 年出货量增长 4% 的预测。根据 IDC 最新公布的数据，4Q23 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 3.2 亿台，环比增长 7%，同比增长 8%。这是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在 3Q21-2Q23 连续 8 个季度出现同比下滑后，在 3Q23 同比增速大体持平的情况下，在 4Q23 第一次出现相对有力的复苏反弹。其中，印度、中东非、拉美三个地区四季度的出货量表现明显优于我们此前判断。

回顾 2023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录得 11.65 亿台，同比下滑 3.4%，是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触及峰值（2016 年：14.7 亿台）以来的最低位。但是，2023 年全球智能手机收入规模达到 5212 亿美元，同比增长 4.1%，先于出货量进入复苏。其中，4Q23 全球智能手机收入规模同比增长 16%，动力强劲。2023 年全球智能手机的平均价格再次提升至 447 美元，同比增长 8%。其中，中国智能手机平均单价在经历了 2022 年大体持平的疲软后，2023 年平均单价达到 471 美元，同比恢复增长至 6%。

根据我们的调研，中国大陆 1 月份智能手机出货量环比季节性下降，但并没有超出供应链的预期。今年 2 月份春节期间，中国大陆的智能手机出货量维持同比相对稳定的态势，较去年四季度相对有力的复苏程度有所降温。这个基本面判断与 [2024 年科技展望](#) 中的类似，即我们需要持续关注终端需求在春节及年报前后的持续性。

展望 2024 年，我们有几个基本判断：1) 全年智能手机出货量同比增长 4%，维持温和增长的预期判断。2) 高端机型（Gen-AI 手机、折叠机等）需求有望跑赢手机大盘增长，拉动平均单价提升。3) 苹果：虽然在中国大陆市场面临份额压力，但是在印度、东南亚等地区出货量增长有望带动苹果全年出货量达 2.3-2.4 亿台，大体持平。4) 华为：全年出货量预期超 5000 万台，并有望超 7000 万台。5) Gen-AI 智能手机出货量将强劲增长。根据不同的第三方预测，今年 Gen-AI 智能手机出货量有望达到 1 亿-2 亿台区间，渗透率超 10%。

短期来看，我们认为春节之后的中国智能手机出货量会再次抬升。这主要得益于各家手机品牌旗舰机型的推出，包括小米 14 Ultra、华为 P70 系列、vivo X100 超大杯等。我们期待这些机型在摄像头、金属中框材质、Gen-AI 等方面升级加强。

投资建议：短期来看，1 月份智能手机行业估值超跌远远超出行业基本面的季节性下滑。我们建议投资人关注今年基本面增长确定较高的公司作为潜在布局标的。我们首推舜宇光学 (2382.HK)，主要考虑手机/手机摄像头需求和配置提升以及非手机业务持续提供增长动能。同时，维持立讯精密 (002475.CH) 和比亚迪电子 (285.HK) 的“买入”评级，主要考虑这两家公司的并表业务稳定释放的利润以及新能源车相关业务的高速增长。

投资风险：智能手机行业需求复苏速度和程度不及预期；行业竞争加剧，拖累玩家利润表现。

沈岱

首席科技分析师

tony_shen@spdbi.com

(852) 2808 6435

黄佳琦

科技分析师

sia_huang@spdbi.com

(852) 2809 0355

2024 年 2 月 21 日



扫码关注
浦銀國際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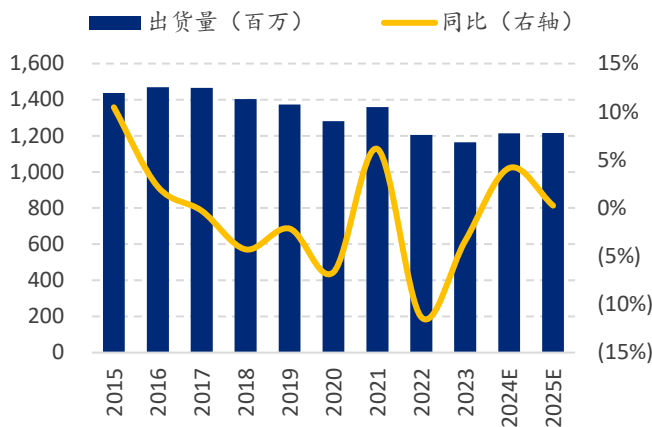
● 数据详情

不同地区市场 2023 年出货量表现：以欧洲和北美为代表的市场环比表现有所改善，市场份额提升。1) 中国：出货量 7,350 万台，同比增长 1%，环比增长 10%。占全球份额 22.7%，较 3Q23 略有回升。2) 印度：出货量 3,730 万台，同比增长 26%，环比下滑 15%；占全球份额 11.5%，环比下滑较大。3) 欧洲：出货量 5,309 万台，同比增长 3%，环比增长 14%；占全球份额 16.4%。4) 北美：出货量 4,501 万台，同比增长 4%，环比增长 29%；占全球份额 13.9%。5) 中东和非洲：出货量 3,776 万台，同比增长 18%，环比增长 2%；占全球份额 11.7%。6) 拉美：出货量 3,216 万台，同比增长 13%，环比下滑 4%；占全球份额 9.9%。

全球主要厂商四季度出货量表现：1) 苹果：出货量 8,019 万台，同比增长 11%，环比增长 48%，同比增速表现优于整体市场，也优于我们此前预测。本季度苹果在印度、拉美、欧洲、北美等各大市场均表现强劲，而在中国表现则依然疲软。其全球市占率录得苹果自 2014 年以来最高值 24.7%，反超三星成为市占第一。2) 中国厂商：对于华为（含荣耀）系、OPPO 系、vivo、小米和传音五大中国品牌，传音同比大幅增长 68%，小米同比增长 23%，华为同比增长 20%，Vivo 同比增长 5%，Oppo 同比增速继续下滑 12%。市场份额方面，除传音外的中国主要厂商市场份额较 3Q23 均有不同程度下滑。其中，小米占据 12.6% 的全球份额；OPPO 全球份额滑落至 10.5%。3) 三星：4Q23 出货量同比下降 11%，环比下降 11%。全球市占率 16.4%，份额滑落至市场第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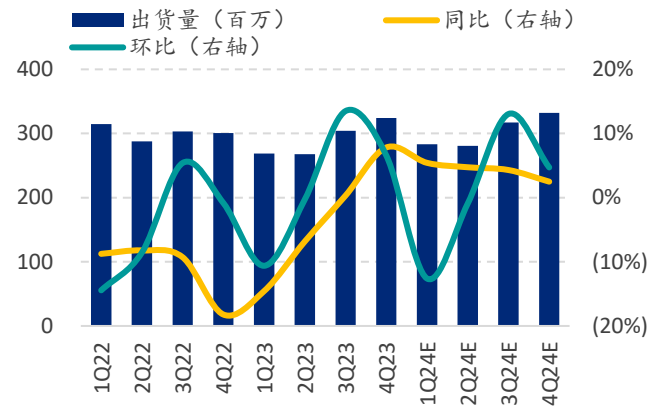
全球价格段分布：1) 受益于欧洲和北美市场的恢复，人民币 3,000 元以上机型的出货量表现较好，全球出货量 1.22 亿台，同比增长 19%，环比增长 35%；市场份额 37.6%，同比增量明显，录得历史最高位。2) 人民币 1,000-2000 元中低端机型的出货量最为疲软，四季度录得 8,358 万台，环比下降 14%，同比下降 6%。

图表 1: 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及预测 (2015-2025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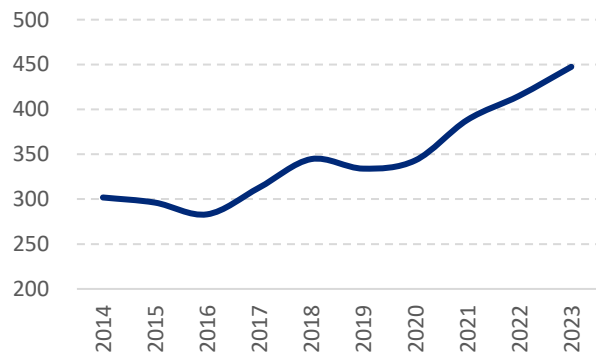
注: E=浦银国际预测
资料来源: IDC、Bloomberg、浦银国际

图表 2: 全球智能手机季度出货量及预测 (1Q22-4Q24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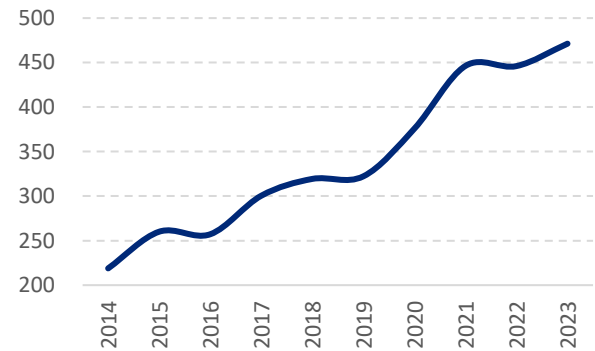
注: E=浦银国际预测
资料来源: IDC、Bloomberg、浦银国际

图表 3: 全球智能手机年度平均单价 (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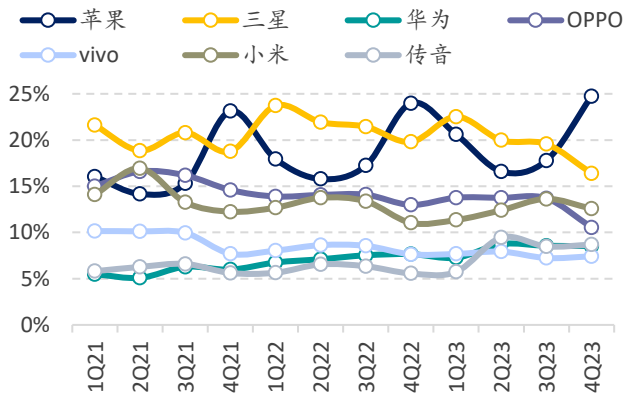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IDC、Bloomberg、浦银国际

图表 4: 中国智能手机年度平均单价 (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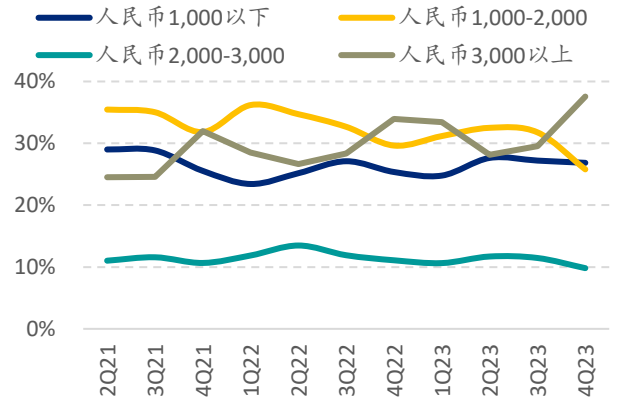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IDC、Bloomberg、浦银国际

图表 5: 全球智能手机季度出货量按照品牌拆分



资料来源: IDC、Bloomberg、浦银国际

图表 6: 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按照价格段拆分



资料来源: IDC、Bloomberg、浦银国际

图表 7: 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 新预测 vs 前预测 (2024E-2025E)

出货量 百万台	2024E			2025E			2026E		
	新预测	前预测	差异	新预测	前预测	差异	新预测	前预测	差异
中国	280	288	(3%)	281	290	(3%)	283	291	(3%)
印度	158	152	4%	169	162	4%	180	173	4%
亚洲其他	172	172	0%	169	170	(0%)	168	169	(0%)
EMEA	333	333	(0%)	329	330	(0%)	327	328	(0%)
北美	140	140	0%	137	137	0%	134	134	0%
拉美	131	128	2%	131	128	2%	131	128	2%
总计	1,213	1,213	0%	1,216	1,216	0%	1,224	1,223	0%

注: E=浦银国际预测

资料来源: 浦银国际

近期相关报告

[中国半导体晶圆代工：维持 2024 年基本面上行形态](#) (20240207)

[科技行业调研：资金面变动放大市场情绪，基本面稳中有升](#) (20240202)

[从台积电看 2024：半导体晶圆代工行业重回增长，AI 增速迅猛](#)
(20240119)

[CES 2024 回顾：AI 加速落地千行百业](#) (20240117)

[科技行业 2024 年展望：终端需求重回增长，提供消费电子和半导体行业增长动能](#) (20231215)

[中国半导体晶圆代工：行业利润率紧随收入增速进入触底阶段，周期上行可期](#) (20231120)

[光学行业再更新：花开花落，云卷云舒（续）](#) (20231110)

[行业跟踪：美国芯片和半导体设备出口限制新规解读](#) (20231019)

[智能手机观察：华为麒麟回归，苹果新品发布在即](#) (20230906)

[行业追踪：全球智能手机 2Q23 出货量同比降幅收窄，期待下半年行业需求缓慢复苏](#) (20230821)

[行业追踪：全球智能手机 1Q23 出货量略低于预期，对下半年需求复苏保持谨慎乐观](#) (20230605)

免责声明

本报告之收取者透过接受本报告(包括任何有关的附件),表示及保证其根据下述的条件下有权获得本报告,且同意受此中包含的限制条件所约束。任何没有遵循这些限制的情况可能构成法律之违反。

本报告是由从事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中第一类(证券交易)及第四类(就证券提供意见)受规管活动之持牌法国-浦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统称“浦银国际证券”)利用集团信息及其他公开信息编制而成。所有资料均搜集自被认为是可靠的来源,但并不保证数据之准确性、可信性及完整性,亦不会因资料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报告中的资料来源除非另有说明,否则信息均来自本集团。本报告的内容涉及到保密数据,所以仅供阁下为其自身利益而使用。除了阁下以及受聘向阁下提供咨询意见的人士(其同意将本材料保密并受本免责声明中所述限制约束)之外,本报告分发给任何人均属未经授权的行为。

任何人不得将本报告内任何信息用于其他目的。本报告仅是为提供信息而准备的,不得被解释为是一项关于购买或者出售任何证券或相关金融工具的要约邀请或者要约。阁下不应将本报告内容解释为法律、税务、会计或投资事项的专业意见或为任何推荐,阁下应当就本报告所述的任何交易涉及的法律及相关事项咨询其自己的法律顾问和财务顾问的意见。本报告内的信息及意见乃于文件注明日期作出,日后可作修改而不另通知,亦不一定会更新以反映文件日期之后发生的进展。本报告并未包含公司可能要求的所有信息,阁下不应仅仅依据本报告中的信息而作出投资、撤资或其他财务方面的任何决策或行动。除关于历史数据的陈述外,本报告可能包含前瞻性的陈述,牵涉多种风险和不确定性,该等前瞻性陈述可基于一些假设,受限于重大风险和不确定性。

本报告之观点、推荐、建议和意见均不一定反映浦银国际证券的立场。浦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关联公司(统称“浦银国际”)及/或其董事及/或雇员,可能持有在本报告内所述或有关公司之证券、并可能不时进行买卖。浦银国际或其任何董事及/或雇员对投资者因使用本报告或依赖其所载信息而引起的一切可能损失,概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浦银国际证券建议投资者应独立地评估本报告内的资料,考虑其本身的特定投资目标、财务状况及需要,在参与有关报告中所述公司之证券的交易前,委任其认为必须的法律、商业、财务、税务或其它方面的专业顾问。惟报告内所述的公司之证券未必能在所有司法管辖区或国家或供所有类别的投资者买卖。对部分的司法管辖区或国家而言,分发、发行或使用本报告会抵触当地法律、法则、规定、或其它注册或发牌的规例。本报告不是旨在向该等司法管辖区或国家的任何人或实体分发或由其使用。

美国

浦银国际不是美国注册经纪商和美国金融业监管局(FINRA)的注册会员。浦银国际证券的分析师不具有美国金融监管局(FINRA)分析师的注册资格。因此,浦银国际证券不受美国就有研究报告准备和分析师独立性规则的约束。

本报告仅提供给美国 1934 年证券交易法规则 15a-6 定义的“主要机构投资者”,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个人。接收本报告之行为即表明同意接受协议不得将本报告分发或提供给任何其他人士。接收本报告的美国收件人如想根据本报告中提供的信息进行任何买卖证券交易,都应仅通过美国注册的经纪交易商来进行交易。

英国

本报告并非由英国 2000 年金融服务与市场法(经修订)(「FSMA」)第 21 条所界定之认可人士发布,而本报告亦未经其批准。因此,本报告不会向英国公众人士派发,亦不得向公众人士传递。本报告仅提供给合格投资者(按照金融服务及市场法的涵义),即(i)按照 2000 年金融服务及市场法 2005 年(金融推广)命令(「命令」)第 19(5)条定义在投资方面拥有专业经验之投资专业人士或(ii)属于命令第 49(2)(a)至(d)条范围之高净值实体或(iii)其他可能合法与之沟通的人士(所有该等人士统称为「有关人士」)。不属于有关人士的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遵照或倚赖本报告或其任何内容行事。

本报告的版权仅为浦银国际证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翻版、复制、刊登、发表或引用,浦银国际证券对任何第三方的该等行为保留追述权利,并且对第三方未经授权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

权益披露

- 1) 浦银国际并没有持有本报告所述公司逾 1%的财务权益。
- 2) 浦银国际跟本报告所述公司在过去 12 个月内并没有任何投资银行业务的关系。
- 3) 浦银国际并没有跟本报告所述公司为其证券进行庄家活动。

评级定义

证券评级定义:

- “买入”: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个股表现超过同期其所属的行业指数
- “持有”: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个股表现与同期所属的行业指数持平
- “卖出”: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个股表现逊于同期其所属的行业指数

行业评级定义 (相对于 MSCI 中国指数):

- “超配”: 未来 12 个月优于 MSCI 中国 10%或以上
- “标配”: 未来 12 个月优于/劣于 MSCI 中国少于 10%
- “低配”: 未来 12 个月劣于 MSCI 中国超过 10%

分析师证明

本报告作者谨此声明:(i) 本报告发表的所有观点均正确地反映作者有关任何及所有提及的证券或发行人的个人观点, 并以独立方式撰写;(ii) 其报酬没有任何部分曾经, 是或将会直接或间接与本报告发表的特定建议或观点有关;(iii) 该等作者没有获得与所提及的证券或发行人相关且可能影响该等建议的内幕信息/非公开的价格敏感数据。

本报告作者进一步确定 (i) 他们或其各自的关联人士 (定义见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持牌人或注册人操守准则) 没有在本报告发行日期之前的 30 个历日内曾买卖或交易过本报告所提述的股票, 或在本报告发布后 3 个工作日 (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内将买卖或交易本文所提述的股票;(ii) 他们或其各自的关联人士并非本报告提述的任何公司的雇员; 及 (iii) 他们或其各自的关联人士没有拥有本报告提述的证券的任何金融利益。

浦银国际证券机构销售团队

周文頌

tallan_zhou@spdbi.com
852-2808 6476

浦银国际证券财富管理团队

王玥

emily_wang@spdbi.com
852-2808 6468

浦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SPDB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Limited
网站: www.spdbi.com
地址: 香港轩尼诗道 1 号浦发银行大厦 33 楼

